

## 暂託幼儿服务申请表

### 第一部份 - 申请人情况 (由申请人填写)

档案编号 : \_\_\_\_\_

#### 申请人资料

家长姓名 : \_\_\_\_\_ 身份證明文件号码 : \_\_\_\_\_

住址 : \_\_\_\_\_ 联络电话 : \_\_\_\_\_

#### 使用服务幼儿资料

姓名	年龄	出生日期	与申请人 关系	身份證明 文件号码	备注 (如适用)

本人已知悉申请暂託服务资助安排，现时不需要申请。

本人拟申请暂託服务资助，现提供以下资料：

#### 同住家人及家长经济状况(资助计划收费减免适用)

姓名	年龄	与幼儿 关系	职业	薪金(月/年) (最近一至三个月，每月薪金)			备注
				/	/	/	
1.							
2.							
总收入(最近一至三个月之平均数) :				\$			

连同幼儿在内同住家人的总人数 : \_\_\_\_\_

请选择其中一项：

本人已提供上述家庭成员的入息证明文件/入息声明\*，以供核实。

本人未能即时提供入息证明文件，并会于日内补交。(已于\_\_\_\_\_补交)

#### 申请人声明及保证

- 本人谨此声明：上述所提供的资料及文件，全属真实无误。
- 若本人的减免申请获接纳，本人保证在减免期间若本表格中所载资料有任何更改，会立即通知服务提供单位。
- 本人同意服务提供单位因应本人的申请进行经济及社会需要评估。
- 本人明白如本人故意或蓄意作虚假声明或隐瞒资料，或误导服务提供单位以求获得减免服务费用，本人可能会遭受刑事起诉。
- 本人是综合社会保障援助(综援)计划受助人(或正申领该计划中)(档案编号：\_\_\_\_\_)，并同意转介本人的个案予社会福利署社会保障办事处跟进。本人明白膳食费用已包括在获发放的综援金额内，故不会在本计划下获得减免。

紧急联络人姓名 : \_\_\_\_\_ 关係 : \_\_\_\_\_ 电话 : \_\_\_\_\_

申请人签署 : \_\_\_\_\_ 申请人姓名 : \_\_\_\_\_ 日期 : \_\_\_\_\_

註：根据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条例，阁下向服务提供单位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只作为阁下申请暂託幼儿服务资助计划费用减免或豁免使用，并在需要时交社会福利署审核。阁下的個人資料将作保密处理。

请以「✓」号表示选项

\*如没有入息证明文件，须提交入息声明。